

证券代码：000788

证券简称：北大医药

公告编号：2023-042

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5日上午11:00在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56号两江天地1单元10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13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或送达方式发给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4人，实际出席监事4人，其中监事张必成先生、郑晓东先生、徐伟钰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，其余监事出席现场会议。经全体监事推举，会议由监事张必成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公司董事会对2023年第三季度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进行了总结，并编制了公司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相关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4票，反对票0票，回避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，提升规范运作水平，保护中小股东及利益相关者的利益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的意见》，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进行修订。相关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4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回避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。相关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4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回避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七日